

沈阳市建设工程规划许可批前公示板

公示信息

国能(沈阳)热电有限公司位于沈阳经济技术开发区的
国能(沈阳)热电有限公司沈西热电厂2×350MW热电联产扩建项目规划许可批前公示

国能(沈阳)热电有限公司沈西热电厂2×350MW热电联产扩建项目位于沈阳经济技术开发区大青中朝友谊街道,规划用地性质为供应设施用地(U2),地块一用地面积为240565.91平方米,总建筑面积为81564.04平方米;地块二用地面积为26059.76平方米,总建筑面积为9094.44平方米。建设单位现委托设计单位按照相关技术标准和规范完成建设工程规划设计方案,现予以公示并公开征求意见。

1、公示及收集意见日期:2026年4月13日—2026年4月21日(7个工作日)

2、利害关系人可在公示有效期内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或提出意见:

①咨询电话:审批部门:沈阳市自然资源局经济技术开发区分局,024-25375039;

建设单位:国能(沈阳)热电有限公司,024-86037771;

设计单位:中国电建集团河北省电力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13331392208;

②信函请寄至:沈阳经济技术开发区开发十九路21号一楼工程建设专区综合受理窗口(请注明“规划公示”字样)

③电子邮箱:zrzyjkfj@shenyang.gov.cn

3、反馈意见请注明联系人真实姓名、电话、地址等信息,如因信息不完整或不真实导致无法核对相关情况的,视为无效意见。

4、本方案涉及的利害关系人依法享有听证权。

沈阳市自然资源局经济技术开发区分局

2026年4月13日

主要经济技术指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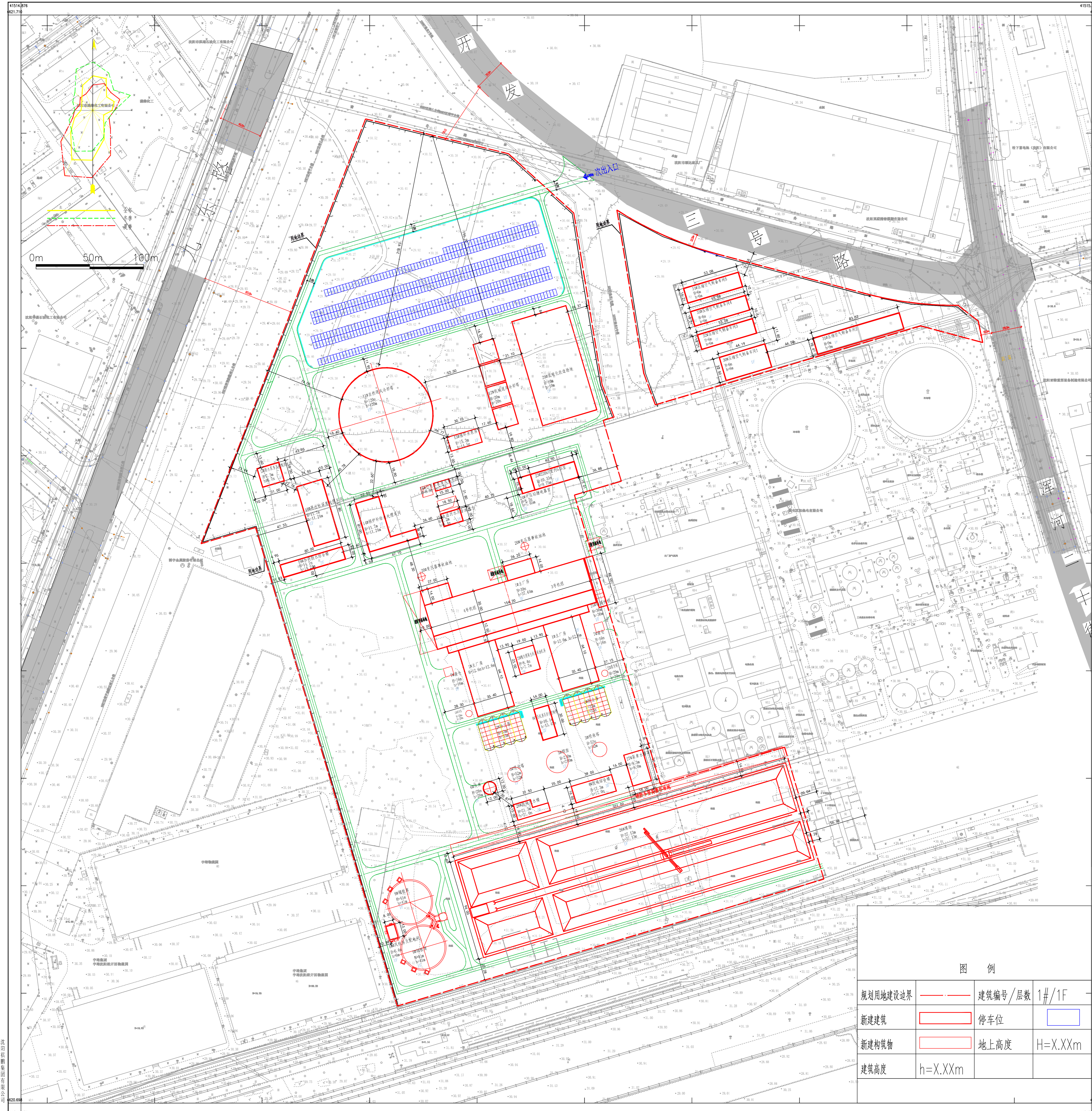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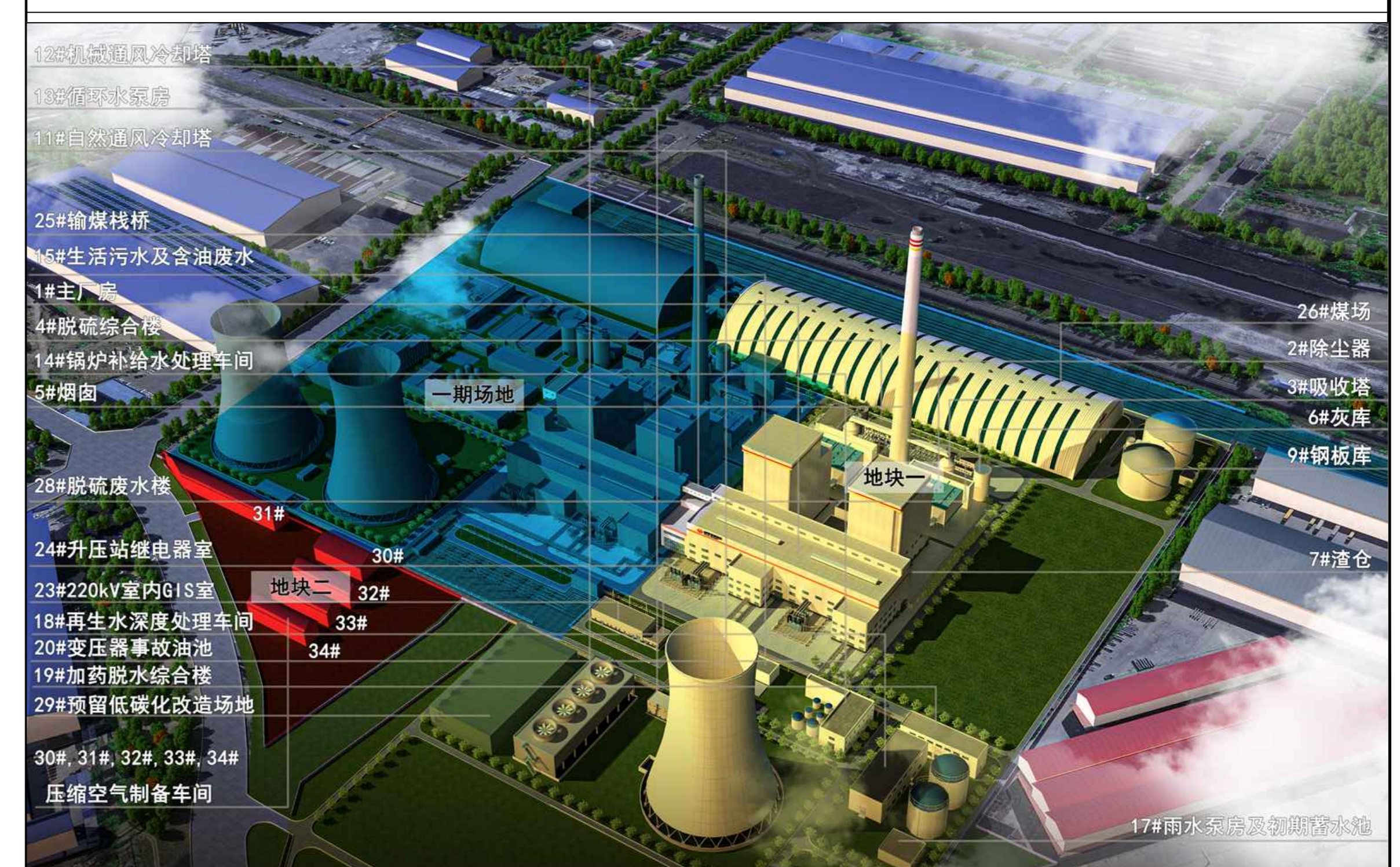
建设项目经济技术指标统计表(地块一)

表1		填表日期:2026年4月3日						
建设单位	名称(公章)	国能(沈阳)热电有限公司			名称(公章)	中国电建集团河北省电力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项目地址	辽宁省沈阳市铁西区经济技术开发区浑河二十街26号			设计单位	中国电建集团河北省电力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联系人	纪博文	联系电话	024-86037771	资质等级(建筑、规划)	建筑行业甲级 电力行业甲级	联系人 于海洪	
				设计资质证书号	A113005001		联系电话	13331392208
总建筑面积(m ²)	地上(m ²)	81140.74		建设用地面积(m ²)	240565.91		建筑密度(%)	30.81
	地下(m ²)	423.30		基底面积(m ²)	74128.26		绿地率(%)	15
计容建筑面积(m ²)	地上(m ²)	125865.79		绿地面积(m ²)	36084.89		行政办公及生活服务设施比例(%)	0
	地下(m ²)	423.30		容积率	0.52		栋数	29
总建筑面积(m ²)	地上建筑面积(m ²)	81140.74		生产面积(m ²)	81140.74		建筑密度依据《建筑工程建筑面积计算规范》(GB50353-2013) 容积率依据《关于印发〈辽宁省建设项目容积率计算规定〉的通知》(辽自然资发〔2025〕94号)	
	地下建筑面积(m ²)	423.30		办公面积(m ²)	0			
				附属面积(m ²)	-			
				其他(可添加)面积(m ²)	-			
				附属面积(m ²)	423.30		停车位	本次440个
				其他(可添加)面积(m ²)	-			

建设项目经济技术指标统计表(地块二)

表1		填表日期:2026年4月3日						
建设单位	名称(公章)	国能(沈阳)热电有限公司			名称(公章)	中国电建集团河北省电力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项目地址	辽宁省沈阳市铁西区经济技术开发区浑河二十街26号			设计单位	中国电建集团河北省电力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联系人	纪博文	联系电话	024-86037771	资质等级(建筑、规划)	建筑行业甲级 电力行业甲级	联系人 于海洪	
				设计资质证书号	A113005001		联系电话	13331392208
总建筑面积(m ²)	地上(m ²)	9094.44		建设用地面积(m ²)	26059.76		建筑密度(%)	34.90
	地下(m ²)	0		基底面积(m ²)	9094.44		绿地率(%)	15
计容建筑面积(m ²)	地上(m ²)	11703.56		绿地面积(m ²)	3908.96		行政办公及生活服务设施比例(%)	0
	地下(m ²)	0		容积率	0.45		栋数	5
总建筑面积(m ²)	地上建筑面积(m ²)	9094.44		生产面积(m ²)	9094.44		建筑密度依据《建筑工程建筑面积计算规范》(GB50353-2013) 容积率依据《关于印发〈辽宁省建设项目容积率计算规定〉的通知》(辽自然资发〔2025〕94号)	
	地下建筑面积(m ²)	0		办公面积(m ²)	0			
				附属面积(m ²)	-			
				其他(可添加)面积(m ²)	-			
				附属面积(m ²)	0		停车位	本次40个(地块一内)
				其他(可添加)面积(m ²)	-			

鸟瞰图



图例

规划用地建设边界	——	建筑编号/层数	1#/1F
新建建筑	■	停车位	■
新建构筑物	■	地上高度	H=X.XXm
建筑高度	h=X.XXm		

未标注房屋层数为1层